

附件 2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
(2023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项目名称：如皋市镇村布局规划更新

项目实施年度：2023 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（年/月）：2023 年 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（年/月）：2023 年 12 月

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、项目概况 根据《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2021 年江苏省委一号文件）、《2021 年度全省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实施方案》（苏委农发〔2021〕8 号）、《江苏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评估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苏农人居办〔2022〕8 号）等文件精神实施。《如皋市镇村布局规划（2020 年）》已于 2020 年底编制完成，但随着“三区三线”划定，城镇发展实际需求，需要有序进行动态更新，不断完善健全镇村规划体系，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。根据我市项目建设需求，优化全市用地布局，满足国土空间规划过渡期内用地安排，做好用地保障。2023 年该项目预算资金 95 万元，实际支付金额 77.6 万元。 二、评价情况 评价从项目的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五个方面，分设指标，对项目的必要性和依据、过程管控、产出效益以及满意度评价等方面进行评价。对照项目完成的实际的情况，我单位对该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为优。 三、项目绩效 该项目实施以来，一直按上级部署推进，完成《江苏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评估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苏农人居办〔2022〕8 号）考核任务，更新村庄分类，建立健全镇村规划体系。进一步优化城镇空间布局，通过新增空间规模指标满足项目建设用地空间，支持农民群众改善住房条件，引导农村人居环境分类整治，提升乡村地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，促进城乡融合发展，圆满完成了上级部署的工作任务和全市发展需要。 四、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有待更完整、科学、准确。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精细化。 五、整改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设置，争取财政资金，提高预算项目资金执行率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确保发挥最佳项目整体效益。
--

附件 3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
(2023 年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名称：如皋市镇村布局规划更新

评价指标			年初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评分依据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		
决策指标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充分	1	1	
	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规范	1	1	
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2	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明确	2	2	
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科学	2	2	
	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2	
过程指标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100%	82%	5	4.1	
		预算执行率	序时进度	序时进度	5	5	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合规	5	5	
	组织实施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5	5	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有效	5	5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达标率	100%	100%	8	8	
	质量指标	报经主管部门审议通过率	100%	100%	7	7	
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的及时性	及时	及时	8	8	
	成本指标	成本节约率	≥ 2%	≥ 2%	7	7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对人居环境的的改善或影响程度	稳步提高	稳步提高	6	6	
	经济效益指标	对促进地区经济发展的影响程度	促进发展	促进发展	6	6	
	生态效益指标	对加强资源保护的影响程度	加强保护	加强保护	6	6	
	可持续发展指标	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	促进发展	促进发展	7	7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满意度	≥ 98%	≥ 98%	10	10	
总计					100	99.1	